綦江区 2025年4月城区环境空气质量月报

一、4月空气质量状况

2025年4月1日-4月30日，共30天，优良天数25天（其中优6天，良19天），占83.3%。

**二氧化硫SO2**平均浓度为7微克/立方米；**二氧化氮NO2**平均浓度为22微克/立方米；**可吸入颗粒物PM10**平均浓度为79微克/立方米；**细颗粒物PM2.5**平均浓度为41微克/立方米；**臭氧O3**日最大8小时滑动平均值的第90百分位数为155微克/立方米；**一氧化碳CO**日均值的第95百分位数为0.7毫克/立方米。

2025年4月綦江区城区环境空气质量与去年同比，优良天数**减少4天**（其中受沙尘影响超标3天），二氧化硫平均浓度下降30.0%，二氧化氮平均浓度**上升29.5%**，可吸入颗粒物平均浓度**上升68.1%**，细颗粒物平均浓度**上升20.6%**，臭氧平均浓度**上升10.8%**，一氧化碳平均浓度下降41.7%。

2025年4月綦江区城区环境空气质量与2025年3月环比，优良天数**减少3天**，二氧化硫平均浓度下降30.0%，二氧化氮平均浓度下降15.4%，可吸入颗粒物平均浓度**上升38.6%**，细颗粒物平均浓度**上升10.8%**，臭氧平均浓度**上升16.6%**，一氧化碳平均浓度下降12.5%。

二、1-4月空气质量状况

2025年1月1日-4月30日，共120天，优良天数91天，占75.8%；超标29天，其中轻度污染20天，中度污染6天，重度污染3天。

**二氧化硫SO2**平均浓度为10微克/立方米；**二氧化氮NO2**平均浓度为25微克/立方米；**可吸入颗粒物PM10**平均浓度为72微克/立方米；**细颗粒物PM2.5**平均浓度为**51.7微克/立方米**；**臭氧O3**日最大8小时滑动平均值的第90百分位数为135微克/立方米；**一氧化碳CO**日均值的第95百分位数为1.0毫克/立方米。

2025年1—4月綦江区城区环境空气质量与去年同期相比，优良天数增加2天，二氧化硫平均浓度下降9.1%，二氧化氮平均浓度持平，可吸入颗粒物平均浓度下降1.4%，细颗粒物平均浓度下降7.3%，臭氧平均浓度**上升3.9%**，一氧化碳平均浓度下降9.1%。

备注：PM2.5、PM10 4月浓度及1-4月累计浓度为4月12-18日未扣沙的浓度。

1. 空气质量排名情况

2025年綦江区在重点区域环境空气排名情况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月份 | 一月 | 二月 | 三月 | 四月 | 五月 | 六月 | 七月 | 八月 | 九月 | 十月 | 十一月 | 十二月 |
| 优良天数 | 26 | 24 | 19 | / | / | / | / | / | / | / | / | / |
| PM2.5浓度 | 25 | 25 | 21 | / | / | / | / | / | / | / | / | / |
| 备注 | 数据来源于重庆市生态环境监测中心发布的《重庆市及各区县环境空气质量状况》，重点区域各区环境空气质量排名。 |